

資訊科技及通訊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營銷管理」職能範疇

名稱	創作營銷社交媒體內容
編號	108050L3
應用範圍	本能力單元適用於所有負責創作營銷社交媒體內容的數碼營銷從業員。社交媒體可以培養自我表達，及消費者與企業交流意見的文化。然而，人們不能只輕輕談一談，提出要求，收集評論和素材，然後便當作完成任務。從業者除了要創作和發佈吸引的內容外，他/她也需要尊重社群，並遵循約定俗成的互動規則。
級別	3
學分	3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創作營銷社交媒體內容的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強大的閱讀、寫作和語法技能 • 具良好的人際交往能力，能夠與各級人員合作 • 具良好的社交媒體習慣和禮儀意識，並了解公司在社交媒體營銷上的指引 • 了解營銷和各種社交媒體平台 • 掌握各種社交媒體內容創作工具的知識和技能 • 具平面設計、視頻編輯和其他圖像編輯的基礎知識 <p>2. 創作營銷社交媒體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需要實現的營銷目標 • 與團隊成員合作，為營銷活動確定最佳的社交渠道（挑選最合適的社交社群）和內容策略 • 分辨合適的工具，以便創作所需的社交媒體內容。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ddThis, ShareThis ○ Facebook Ads ○ Buffer ○ Shorify ○ Hootsuite • 創作令人難忘（講故事、引導觀眾的情感、促進互動），能夠共享，而非用完即棄的社交媒體內容。這些內容可以是多種形式，包括吸引眼球的標語、設定不同字體的訊息以吸引注意力、聰明的廣告、病毒視頻，或風趣並於網路爆紅的事物等。 • 創建內容日程表，以記錄計劃何時透過社交媒體分享內容，以留住關注者，並讓這些關注者保持興致 • 協助或幫助數碼營銷團隊監控社交媒體活動的成效 <p>3. 展示專業精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循博主、社交媒體和內容創建者的道德規範 • 製作可以傳遞營銷訊息，並聯繫受眾的內容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社交媒體營銷活動的目標和要求，並創作滿足活動目標的社交媒體內容 • 為營銷活動選擇最合適的社交媒體渠道 • 創建正確針對、交互且能吸引受眾注意力的社交媒體內容，並吸引受眾參與

資訊科技及通訊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營銷管理」職能範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創作符合公司社交媒體營銷指引的社交媒體內容
備註	